

# 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(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)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审计服务成交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NMYX25Z-1020)

## 一、中标人信息

【1】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(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)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审计服务:

中标人: 内蒙古誉华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, 中标价格: 1.9万元

## 二、其他

1: 1.项目名称: 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(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)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审计服务 (项目编号: NMYX25Z-1020)

2.预算金额: 20000元

3.开标时间: 2025年08月05日09:00时

4.专家名单: 李晓龙、张建峰、周利宇 (采购人代表)

5.成交单位及地址: 内蒙古誉华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 (地址: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15号绿地中央广场腾飞壹号E座1001号)

成交金额: 19000元 (详见附件最终磋商报价表) 评审总得分: 99分

6.公告期限: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

7.代理费用: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服务费。

8.领取中标(成交)通知书需提供的材料: 中标(成交)供应商需带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领取中标(成交)通知书。

2: 公告发布媒介: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,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;

## 三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/。

## 四、联系人

招标人: 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(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)

地址: 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(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) 招标办

联系人: 秦老师

电话: 0471-5611397

邮件: /



招标代理机构:内蒙古亿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: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隅环球中心C座(3号楼)12楼

联系人:王潇、辛维平、申美清

电话:0471-3289285

邮件:yixingp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 辛维平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: (盖章)



### 最终磋商报价表

项目名称：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(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)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  
审计服务

项目编号：NMYX25Z-1020

服务名称	最终磋商报价
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 审计服务	大写： <u>壹仟玖百元整</u> 元
	小写： <u>1900</u> 元

### 最终磋商报价分项报价明细表

序号	主要服务内容	数量	单位	单价(元)	合计(元)
1	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(呼和浩特市卫生监督所)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审计服务	1	项	1900	1900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...					
总计	大写： <u>壹仟玖百元整</u>		小写： <u>1900</u>		

供应商名称： 内蒙古普华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

供应商地址：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15号绿地中央广场腾E座01号

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： 元

2025年8月5日

8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注如属于中小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  
供应商，请按需选用以下格式并如实填写附于响应文件内。）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  
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呼和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(呼和  
浩海市卫生监督所)的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审计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  
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审计服务），属于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）；承建  
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内蒙古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），从业人员25  
人，营业收入为475.7420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43.807251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（小  
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  
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日期：2025年8月4日



（备注：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  
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；

2、行业划分依据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工信部联企业（2011）  
300号中的标准划分）。